

证券代码：300024

证券简称：机器人

公告编号：2017-015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：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（2016年修订稿）》及相关规定，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证券投资概述

2016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证券及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证券及理财产品，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投资额度范围内。投资范围为银行理财产品、信托产品、基金产品、股票、债券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。上述投资额度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。该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报告期证券投资情况

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，公司证券投资的情况详见附表：证券投资情况表。

三、证券投资内控管理情况

公司建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，明确了投资理财范围和流程，加强了投资决策、投资执行和风险控制等环节的控制力度。公司参与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公司证券投资未超出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批的权限，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。经董事会认真核查后认为，公司的证券投资严格遵循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。

特此说明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9日

附表：

证券投资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证券品种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最初投资成本	会 计 计 量模式	期初账面 价值	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	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	本期购买金 额	本期出售 金额	报告期损 益	期末账面价 值	会 计 核 算 科目	资 金 来 源
境内外股票	000715	中兴商业	20,940.51	公 允 价 值	0	940.26	940.26	20,940.51	2,884.77	1,197.89	18,996	可 供	自 有 资 金
	000692	惠天热电	2,232.56		0	-52.79	-52.79	2,232.56	0	0	2,179.77	出 售	
	000597	东北制药	180.63		0	-20.63	-20.63	180.63	0	0	160.00	金 融 资产	
合计			23,353.7		0	866.84	866.84	23,353.7	2,884.77	1,197.89	21,335.77		